

電磁相容檢測技術研討會決議事項

開會時間：八十九年三月二十三日

會議決議：

1. CD-ROM 申請時不可與 DVD 合併提出系列申請。
2. 系列申請時若為 CPU 升級時，其系列申請案之型號應與原申請案之型號相同或以系列機型(如 Amada 2030 Series、NET SERVER 800 Series) 提出申請，否則需重新提出獨立的 EMC ID 申請。
3. 微波爐產品的系列認定標準為何？

決議：-產品採用相同磁控管及變壓器，本局同意以系列方式提出申請，如果為該元件有 second source 時，應加以驗證測試，並檢附測試資料於報告中。

功能複雜的機型可以涵蓋較簡易的機型做系列申請，反之由功能簡易的機型變成較複雜之機種亦可以提出系列申請，但需檢附完整之測試資料。

⑧控制面板為電子式或機械式亦可接受系列申請，測試時均需加以驗證，可取 EMI 特性較差者做最終測試。

4. 電磁爐的系列認定及測試方法為何？

決議：-電磁爐之產品需在最大輸出功率正負 10%範圍以內、電路結構，其中 IGBT (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)絕緣閘雙極性電晶體需一樣及功能需類似才可歸為系列申請。

測試模式需包含保溫、高溫、中溫及低溫等等。

⑧產品含有分段式調整開關來調整功率大小，需分別驗證找出 worst case；若為連續型電子式來調整功率大小，則至少需找出 5 點最差值。

-測試時所使用的鍋子需使產品達到最大之消耗功率。

5. 洗衣機內可能含有雙馬達，此時系列申請時如何定義？

決議:原則以主功能馬達(洗衣馬達)為判定依據，相同型式之主功能馬達才可提出系列申請。

6. 傳導測試時標準規定 LISN 的配置距 EUT 為 80 公分，但由於 EUT 的體積關係，無法滿足 80 公分的要求而大於 80 公分，此時為滿足測試配置，可否接受 LISN 置於測試桌下？

決議:測試時 LISN 與 EUT 距離為 80 公分。

7. 家電產品若屬於落地型時，電源線通常位於下方，請問在測試 power clamp 時可否將 clamp table 下降至離地 10 或 20 公分來進行測試？

決議:依據 CNS13783-1 標準規定，測試時 clamp table 距離地面至少需 40 公分以上，若 EUT 為落地型產品則可將 EUT 墊高，但應使 EUT 與 Clamp 距離最短。

8. 吊扇(感應式馬達)系列如何定義？

決議:在相同輸入電壓下馬達輸出(或實際)功率正負 20%為依據，在此範圍內才可以以系列提出申請，而馬達功率相同但輸入電壓不同則需分開提出 ID 申請。

當吊扇含燈具測試時，需加白熱燈或省電燈泡測試。

9. 電鍋申請時差異僅功率大小不同，因使用不同阻值的阻阮, 所以輸出瓦特會有所不同，可否申請為同一系列？

決議:電熱類及馬達類之產品，系列申請時若無相關規定，目前以消耗功率正負 10%為系列申請之基準。

10. 目前 CPU 升級時是否一定要提出系列申請？

決議:CPU 升級時應提出系列申請。

11. 主機板申請時，若第一次 CPU 時為 Pentium III-700，若 CPU 升級為 Pentium III-750 是否要提出系列申請？

決議:必須提出系列申請。

12. Notebook & Server 主機板是否要 EMC 電磁相容申請？

決議:若主機板有單獨進口或販售時，需提出申請 EMC 認可。

13. 當 Card 有外接 Port 才要申請，若沒有外接 Port 就不用申請 C.C.C Code 如何區分？

決議:原則以含有輸出、入埠之 Card 才需提出申請，若均無輸出、入埠之產品(如 RAM 卡)，可先請洽本局第三組辦理。

14. 資訊產品可否同意檢附光碟版之使用手冊？

決議:本局原則同意接受光碟版之使用手冊，但內容需可自動執行之程式。

15. 噴墨印表機印製之相片，貴局要求加上護貝之問題可否再予以重新考慮？

決議:報告中所檢附之照片，若為噴墨印表機所列印之圖片必需做防水處理，但處理方式不限定只能護貝。

16. 外接式與內接式磁帶機，本身磁帶裝置完全相同，只是外接是放在機櫃內，而內接是放在伺服器內，若外接磁帶機已申請並取得認證，內接式是否可以相同測試值作系列申請？

決議:外接式與內接式磁帶機本局同意以系列方式提出申請。

17. Notebook 與 Server 主機板是否屬同一個 C.C.C Code 之產品且是否需提出電磁相容型式認可申請？

決議:Notebook 與 Server 之 Mother Board 同屬相同之 C.C.C Code，必須提出電磁相容型式認可申請。